



根据国家新《课程标准》新教材及《中考说明》编写

中考 开卷考试 一本全



政治
历史

全新展示知识点、考点

全面掌控答题规律

强化弱项 提高学习兴趣

研透中考说明精神 针对训练

主编 郭建群

◎西安出版社

万方教育考试研究中心研究成果

中考开卷考试一本全

政治·历史

主 编	郭建群	
执行主编	韩冰霄	
编 者	王党库	巨志平
	景晓庆	梁会利
	刘一伟	王克强

西安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考开卷考试一本全. 政治、历史/郭建群主编.
西安:西安出版社,2006.2
ISBN 7-80712-225-0

I. 中... II. 郭... III. ①政治课—初中—升学参
考资料②历史课—初中—升学参考资料 IV. G6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04710 号

中考开卷考试一本全 政治·历史

著 者: 郭建群

出版发行: 西安出版社

社 址: 西安市长安北路 56 号

电 话: (029)5253740

邮政编码: 710061

印 刷: 西安交通大学第二印刷厂

开 本: 880×1230mm 1/16

印 张: 17.5

字 数: 78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712-225-0/G·181

定 价: 19.80 元

△ 本书如有缺页、误装,请寄回另换。

立体、高效、超越全视角破译中考

为了帮助和指导广大考生全方位明确 2006 年中考新动向,抓住中考新机遇,迎接中考新挑战,力争中考好成绩,我们精心策划,组织多年在一线教学的特高级教师,紧扣新课程标准,切入考纲考点,点击重点难点,辨析误点、疑点,关注热点、焦点,预测 06 年考题,以“立体、高效、超越、全视角破译中考”为原则,从“学、练、考、思”多角度挖掘学生潜能,培养学生学习兴趣,激发学生应试灵感,提高学生应试能力,特编写了这本政治历史综合复习练考专辑。

本书共分两大模块,第一模块是政治,又分三部分,第一部分是初二思想政治《法律常识》,第二部分是初三思想政治《社会发展常识和当代中国的基本国情、国策》,第三部分是思想政治综合模拟练考题;第二模块是历史,又分两部分,第一部分分课讲练初中阶段的历史知识,第二部分是历史综合模拟练考题。

每章的具体编排如下:

一、考纲要求。以陕西省考试管理中心近年来颁布的考纲为蓝本。全国各地近年来的考纲为借鉴。对涉及到的考点认真解读,力求考点与学生的思想、社会生活实际相结合,注意对命题方向的预测。

二、核心知识透析。一是全面了解、理清知识框架;二是以该知识的重点和难点为突破口,全视角地精讲知识精髓,从考查的知识和方向、命题的角度及解题思路等立体的角度深层次的分析。

三、知识暗礁。主要是对容易错的题的辨析,点明容易出错的原因及纠正的办法;对容易混淆的题的精析,指出学生必须把握的基本概念,掌握答题规律,高效、快捷地提高学生的应试能力。

四、命题趋势及应试方略。根据材料洞察近年来中考命题的动态,预测 2006 年中考命题的总趋势,使考生明确复习目标。并针对近两年中考政治与历史中出现的问题,给考生在学法、考法与应试技巧方面进行指导。

五、训练轨道。一是全方位、多角度、分层次精编量度适宜,符合中考命题趋势,有较强针对性的练习题;二是精选近年来全国各地中考政治和历史试题;三是预测 2006 年可能出现的试题,不断提高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力求达到通过做题掌握消化所学知识的目的,并获得事半功倍的效果。

政治与历史仿真模拟题,其内在质量与表现形式不仅与近年中考试题零距离,而且有超越创新意识,这样就为学生营造了一个逼真的考试心理环境和知识升华氛围,提高考生轻松应对 2006 年中考并能力争取得优异成绩的能力。



目 录

政 治

第一部分 法律常识

- 第 1 课 法律是一种特殊的行为规范 (1)
- 第 2 课 依法维护社会公共生活 (5)
- 第 3 课 依法维护社会主义经济秩序 (10)
- 第 4 课 依法保障、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 (14)
- 第 5 课 依法保护人类共有的家园 (19)
- 第 6 课 依法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 (24)
- 第 7 课 依法制裁违法犯罪 (29)
- 第 8 课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 (34)
- 第 9 课 公民的人身权利受法律保护 (38)
- 第 10 课 公民在婚姻家庭关系中的权利和义务
..... (42)
- 第 11 课 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 ... (47)
- 第 12 课 公民在经济生活中的权利和义务 ...
..... (52)
- 第 13 课 公民在政治生活中享有重要权利 ...
..... (57)
- 第 14 课 公民要履行维护国家统一,保卫祖国安
全的义务 (62)
- 第 15 课 公民要依法同违法犯罪作斗争维护自

己的合法权益 (66)

- 第 16 课 正确行使公民权利,自觉履行公民义务
..... (71)

第二部分 社会发展常识和中国的基本国情、国策

- 第 1 课 人类社会的发展历程 (75)
- 第 2 课 社会主义是中国人民的历史选择
..... (81)
- 第 3 课 中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 (86)
- 第 4 课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93)
- 第 5 课 当代青年的历史责任 (101)

第三部分 模拟试题

- 政治中考模拟试题 (109)
- 参考答案 (114)

历 史

第一部分 历史知识

- 第 1 课 中华文明的起源 (115)
- 第 2 课 国家的产生与社会变革——春秋战国时
期 (117)
- 第 3 课 统一国家的建立——秦汉时期
..... (121)
- 第 4 课 政权的分立与民族融合——三国两晋南





北朝	(126)	第 23 课 欧美主要国家的社会巨变	(205)
第 5 课 繁荣与开放的社会——隋唐时期	(130)	第 24 课 资产阶级统治的巩固和扩大	(210)
第 6 课 经济重心的南移和民族关系的发展	(134)	第 25 课 工业革命和科学社会主义的诞生	(215)
第 7 课 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巩固和社会危机—— 明清时期	(138)	第 26 课 第一次世界大战	(218)
第 8 课 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开始	(143)	第 27 课 国际共产主义的发展和第二次工业革 命	(221)
第 9 课 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形成	(146)	第 28 课 近代科学和文化	(225)
第 10 课 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和清朝文化	(152)	第 29 课 苏联社会主义道路的探索	(228)
第 11 课 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兴起	(156)	第 30 课 凡尔赛——华盛顿体系下的世界	(231)
第 12 课 土地革命时期	(161)	第 31 课 第二次世界大战	(236)
第 13 课 中华民族的抗日战争	(163)	第 32 课 战后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发展变化	(241)
第 14 课 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	(168)	第 33 课 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和演变 亚非拉 国家的独立和振兴	(245)
第 15 课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与巩固	(172)	第 34 课 战后世界格局的演变	(249)
第 16 课 社会主义道路的探索	(176)	第 35 课 现代科学技术和文化	(255)
第 17 课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181)	第二部分 模拟试题	
第 18 课 民族团结与祖国统一 国防建设和外 交成就	(186)	历史中考模拟试题	(259)
第 19 课 科技教育文化与社会生活	(190)	参考答案	(262)
第 20 课 上古人类文明	(195)	政治、历史综合模拟试题(一)	(263)
第 21 课 中古亚欧文明	(199)	参考答案	(266)
第 22 课 文明的冲撞与融合及古代科技文化	(202)	政治、历史综合模拟试题(二)	(267)
		参考答案	(270)

第二部分 模拟试题

历史中考模拟试题

参考答案

政治、历史综合模拟试题(一)

参考答案

政治、历史综合模拟试题(二)

参考答案



第一部分 法律常识

第1课 法律是一种特殊的行为规范

考纲要求

识记类考点

1. 依法治国是现代社会的重要标志。(P₃)

此考点要求识记,学生只要牢牢记住即可,此考点常以选择题或判断题形式出现。

2. 法律对全体社会成员具有普遍约束力。(P₁₁)

此考点要求学生识记,记住这是法律的又一个显著特征,突出强调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并要求知道这种普遍约束力表现在两个方面。并弄清同考点3中法律最主要特征的区别。根据此考点,学生应学会联系社会现象解答选择题或材料分析题。

理解与活动类考点

1. 学习法律常识的重要意义。(P₃₋₅)

此考点要求活动,即要求学生能结合实例谈认识,具体地说就是要针对现实生活中存在的违法现象,知道应该怎么办。此考点将以漫画、材料的形式出现,也可能以多项选择题的形式出现。

2. 靠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是法律最主要的特征。(P₁₁)

此考点要求理解,即要求学生知道为什么说靠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是法律最主要的特征。针对此考点,同学们一定要联系现实生活中的热点(国家依法严厉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的典型事例)结合课本知识来说明问题。

3. 我国法律与社会主义道德的联系。(P₁₂₋₁₄)

此考点要求理解,即要求学生明确认识我国法律与社会主义道德的相互作用的具体表现,以及社会主义道德的核心和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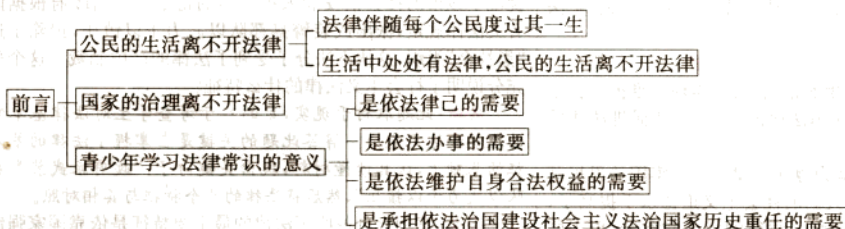
此考点在应用中要联系社会现实、分析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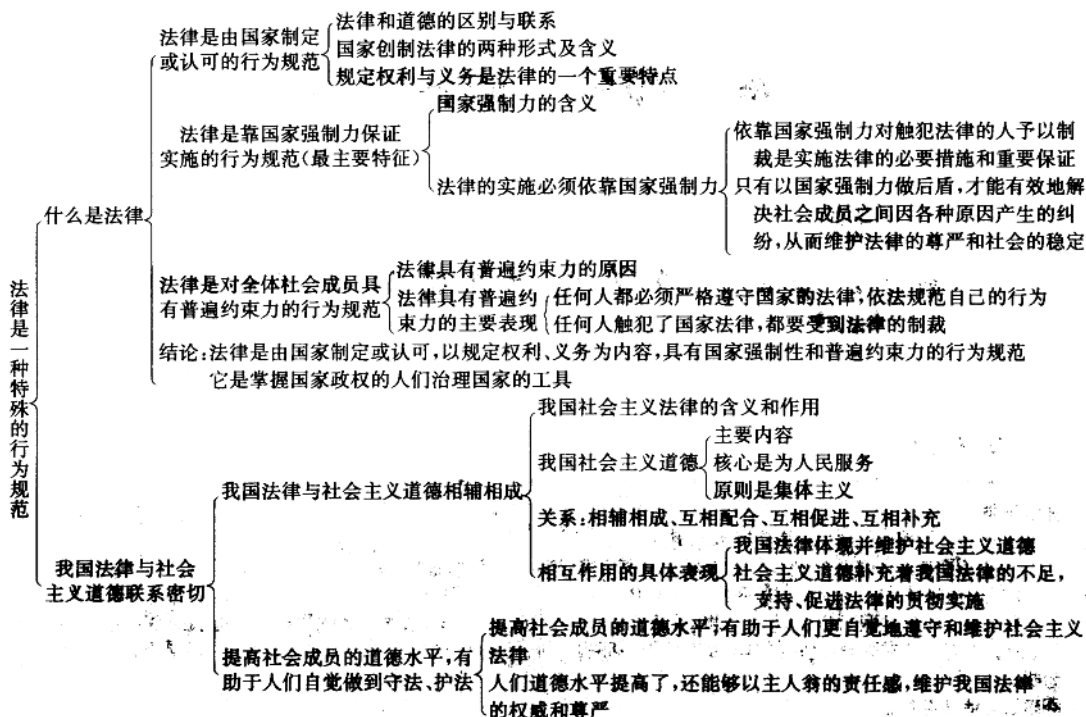
4. 提高道德水平有助于公民守法、护法。(P₁₄)

此考点要求活动,即要求学生在面对现实生活中的现象时,能够自觉做到守法护法。这一考点是一个社会热点问题,多以材料分析的形式出现,在回答类似题目时一定要学会理论联系实际。

核心知识透视

一、知识网络





二、知识讲解

1. 对社会全体成员具有普遍约束力是法律的显著特征。

由于法律是国家制定或认可的一种行为规范,而且靠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因而,它必然在国家权力管辖的范围内对全体社会成员具有普遍约束力。

在我国,法律对全体社会成员具有普遍约束力主要表现在:
第一,没有特殊公民。任何人无论职位高低、功劳大小,都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依法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允许特殊人物存在。
第二,没有特殊权力。任何人无论职位高低、功劳大小,一旦触犯了法律,都要受到法律的制裁,不允许任何人凌驾于法律之上。

2. 列举社会生活中的具体事例,表明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是法律最主要的特征。

所谓国家强制力主要指暴力,即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只有以国家强制力做后盾,才能维护统治阶级利益,迫使被统治阶级遵循与服从;才能对统治阶级成员之间的纠纷做出裁决,制裁统治阶级成员中的违法犯罪分子,从而确保社会稳定,从而使人们享有的法定权益得到充分保障,使人们应尽的法定义务得到切实履行。因此,依靠国家强制力对违反法律的人予以制裁,是实施法律的必要措施和重要保障;靠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是法律最主要的特征。

3. 提高公民道德水平有助于公民守法、护法。

我国法律与社会主义道德相辅相成;法律体现并维护社会主义道德,社会主义道德补充着我国法律的不足,支持促进法律的贯彻实施。

人们的道德水平提高了,就为遵守法律打下了牢固的思想基础,能够自觉遵守法律。另外,人们的社会主义道德水平提高了,还能够以主人翁的责任感,维护我国法律的权威和尊严,勇于同一切违法犯罪现象作斗争,从行动上支持和维护社会主义法律,确保我国法律的贯彻实施



知识暗礁

例1 一内蒙旅客在北京火车站加购时被强行收取了5角钱的如厕费。事后,他为此事状告北京火车站违法收费,打起了“5角钱”的官司。下列对此事评价正确的是 ()

- A. 该旅客无理取闹
- B. 该旅客太小气
- C. 该旅客法律意识强,但其行为不值得
- D. 该旅客的行为证明了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实施,使人们的法律意识极大增强

分析:近几年来人们的法律意识越来越强;为几毛钱、几元钱打官司的行为越来越多。此题主要考查学生对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理解。在现实生活中由于各种原因,侵害公民合法权益的事难免会发生,受到了不法侵害怎么办?惟一正确的方法就是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答案:D

例2 前几年在湖南省岳阳市,一伙不法之徒无视国家法律,私藏武器、弹药,横行乡里,滥杀无辜,对抗政府,贩运毒品,严重扰乱了该市的社会治安和人民生活的稳定。我国政府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派出武装警察部队以武力予以镇压,铲除了这个“黑社会”组织,这伙不法分子受到了法律的严厉制裁。这个事例充分说明了社会主义法律的什么特征?

分析:此题取材于现实,目的在于考查学生对法律基本特征的理解和运用能力。解答此题的关键是在掌握了法律的基本特征的基础上,认真读懂材料,找出关键句子:“政府派武装警察部队以武力予以镇压”,然后将法律的几个特征与其相对照。

答案:案例充分说明了法律的最主要特征是依靠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



命题趋势及应试方略

一、命题趋势

1. 法律的基本特征常考不衰。命题的形式主要是以名言、党和国家依法惩治腐败的重大案例为载体进行考查,题型以选择题为主。同时法律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和法律对全体社会成员具有普遍约束力作为重要答题知识点出现在某些案例分析题中。

例 单项选择题

“有了法律,没有惩罚机关保证执行,是不可设想的。”董必武同志的这句话着重强调了法律是 ()

- A. 由国家制定和认可
- B. 由执法机关去执行
- C. 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
- D. 对全体社会成员具有普遍约束力

答案:C

2. 我国法律和社会主义道德的联系是本考点的必考点。

将会以事实材料、社会热点来设计考题,题型以选择题、辨析题、分析说明题为主。

例 多项选择题

我国《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指出,必须在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依法治国的同时,切实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以德治国,把法制建设与道德建设,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紧密结合起来。这是因为: ()

- A. 我国法律与社会主义道德密不可分,二者可以相互代替
- B. 我国法律体现并维护社会主义道德
- C. 社会主义道德补充着我国法律的不足,支持促进法律的贯彻实施
- D. 提高社会成员的道德水平,有助于人们自觉做到守法、护法

解题思路:A条件前半句是正确的,后半句是错误的。必须明确两者虽然紧密结合,但不可相互代替,因为二者的调整范围和实施手段不同。此题正确答案选B、C、D;正是紧密结合的表现。

答案:BCD

二、考点、热点

例 1 【背景材料】

(1)党的十五大报告提出依法治国的基本方略,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将依法治国载入宪法,这标志着我国的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进入了新的阶段。依法治国是人民当家作主的必然选择,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需要,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是国家长治久安的根本保障。

(2)以德治国的重要意义:2001年9月20日,中共中央颁发《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社会主义道德建设是发展先进文化的重要内容,是提高全民素质的一项基础性工程,对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形成良好的社会道德风尚,促进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全面推进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与教材知识的结合】

依法治国,是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依法治国的主要内容:立法机关依法立法,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司法机关依法执法,法律监督机关依法行使监督权,各党派、各人民团体、全体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维护法律的权威等。

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相结合。江泽民同志指出:对一个国家

的治理来说,法治与德治,从来都是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二者缺一不可。法治属于政治建设,属于政治文明,德治属于思想建设,属于精神文明。实施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相结合的基本方略,是促进我国经济发展、社会全面进步的必由之路。

例 2 单项选择题

对下图《画里有话》的“话”正确的理解是 ()



画里有话

- A. 对领导干部的违法行为,只需追究行政责任即可
- B. 对领导干部的违法行为,都必须平等地给予法律的追究和制裁
- C. 对有违法行为的领导干部,只要辞职,可不给予法律的追究和制裁
- D. 领导干部只要违法,就必须承担刑事责任

解题思路:中国封建社会有“官当”的制度,即官员犯罪可以品级抵罪。在法制社会的今天,有些领导干部头脑中还残存着这种封建思想,以为犯了法只要辞职即可。若果真是这样,“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又如何体现?该题用漫画形式痛斥一些官员的可耻可笑想法。漫画中那个粗大有力的“法律追究之手”,凝聚了老百姓多少愤懑、期待和力量!违法就要承担法律责任,不能以行政纪律处分代替,违法不一定犯罪,所以A、D都不选。

答案:B

例 3 多项选择题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在十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作工作报告时指出,九届全国人大期间,全国检察机关共立案侦查贪污贿赂、渎职等职务犯罪案件207 103件,涉及犯罪的县处级以上干部12 830人,查办了成克杰、胡长清、李纪周等一批严重腐败分子,为国家挽回了大量的经济损失。由此可见 ()

- A. 我国法律代表国家和广大公民的利益
- B. 我国法律是专门用来惩处违法犯罪行为的
- C. 我国法律对全体社会成员具有普遍约束力
- D. 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

解题思路:题干中九届全国人大期间,12 830名犯罪的县处级以上干部受到查处,特别是成克杰、胡长清、李纪周等一批高级领导干部因腐败受到查处,这体现了我国法律对全体社会成员具有普遍的约束力,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所以选项C、D是正确的。我国法律是代表广大人民的利益的,选项A显然是错误的。选项B认为“我国法律是专门用来惩处违法犯罪行为的”,事实上,惩处违法犯罪只是法律作用的一部分,法律还规定公民享有的权利以及应该履行的义务等内容,所以选项B错误。

答案:CD

例 4 简答题

中共中央颁布的《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为公民道德建设指明了方向,对我国的法制建设也具有重要意义。

请问:为什么说提高公民的道德水准能促进我国的法制建设?





解题思路:此题要求说明“提高公民的道德水准能促进我国的法制建设的原因”,其用意是要找出教材的相关理论支点——“提高社会成员的道德水平,有助于人们自觉做到守法、护法”。把“提高社会成员的道德水平,有助于人们自觉做到守法、护法”这一知识点展开进行说明,就能解释清楚原因了。

答案:(1)公民的道德水准提高了,会自觉地遵纪守法。

(2)公民的道德水准提高了,就能以主人翁的态度维护法律的尊严和权威。(就能勇于同一切违法现象作斗争)

例5 阅读材料,回答问题

材料一 2001年12月4日是我国第一个全国法制宣传日,其主题是“增强宪法观念,推进依法治国”。全国各地开展了多种形式的法制宣传活动。

材料二 2001年10月,中共中央印发了《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纲要》指出:“在认真抓好全国法制宣传教育的同时,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危害社会的各种违法犯罪活动,维护正常的经济秩序、公共秩序,为公民道德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法律支持。”

阅读上述材料,运用所学知识,回答下列问题:

- (1)上述两则材料表明了我国坚持怎样的治国方略?
- (2)请你谈谈,推进依法治国为什么要增强宪法观念?
- (3)公民道德建设为什么需要强有力的法律支持?

答案:(1)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的治国方略。

(2)因为依法治国的核心是依宪治国。我国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是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社会稳定的根基,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和最大的权威,是依法治国的总章程。(3)因为社会主义法律的制定和实施过程,既是增强人们法制观念的过程,又是积极倡导和维护社会主义道德的过程。只有综合运用教育、法律等手段,双管齐下,形成合力,才能促使人们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有效地约束和制止不文明行为,实现民族素质的显著提高。

三、应试方略

我们学习这一课时,一是要紧紧围绕“法律和道德”这一中心问题,在头脑中形成一个知识网络:(1)什么是法律,它的最主要的特征和显著的特征分别是什么;(2)法律与社会主义道德的关系如何;法治与德治问题。二是结合时政热点,如“法律的特征”这一内容在近年来的试题中,就是与社会上群众关心的“反腐倡廉”、“惩治腐败”紧密联系在一起,因此复习时要在识记的基础上,联系材料理解运用;“法律与社会主义道德的联系”这一内容就与社会热点问题“法治和德治并举”相连;“提高社会成员道德水平,有助于公民做到自觉守法护法”常与社会中大量事例相联系。三是要注意前后知识的连贯性,本课可以与八年级第十六课“我国公民权利的特点”并到一起复习。



训练轨道

一、立体训练

夯实基础,认真选一选

1. 我们国家承担着保卫人民民主、维护社会秩序、组织经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职责,这些职责的实现都需要靠国家法律的保证,这说明 ()
 - A. 经济建设离不开法律
 - B. 法律有维护社会秩序的功能
 - C. 法律保护人民的民主权利
 - D. 国家治理离不开法律
2. 维护国家的长治久安最靠得住的方法是 ()
 - A. 提高社会成员的道德素质

- B. 提高社会成员的科学文化素质
- C. 实行法治
- D. 加强军队建设

3. 我国的社会主义道德是 ()
 - A. 人类有史以来最高尚的道德
 - B. 以集体主义为原则的道德
 - C. 以维护社会主义秩序和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为目标的道德
 - D. 以国家利益高于一切为核心的道德
4. 对社会主义法律的普遍约束力的理解中正确的是 ()
 - A. 任何人不论职位高低,都得遵守法律
 - B.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 C. 任何人都不能凌驾于法律之上
 - D. 凡16岁以上的人都要受法律约束
5. 凡是社会主义道德谴责的,都是社会主义法律禁止的。

互相渗透,全面理解分析

6. 2000年2月15日,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以受贿罪、行贿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数罪并罚判处原江西省副省长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其财产、追缴非法所得。

问题:(1)这个案件体现了法律的什么特征?

(2)针对此案,谈谈你的看法?

二、中考驿站

精心选一选,大海能捞针

1. (1)(2004·陕西省中考试题)国家的治理离不开法律。我国法律的功能和作用 ()
 - A. 维护社会公共生活,维护社会主义经济秩序
 - B. 保障、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 C. 保护人类共有的家园,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
 - D. 制裁违法犯罪罪
- (2)(2004·黑龙江省中考试题)在法律活动课模拟表演中,“德先生”对“法博士”说:“没有你的帮助,治理国家有时我有心无力。”“法博士”回答道:“没有你的支持,我有时也鞭长莫及。”这段对话表明 ()
 - A. 法律即道德、道德即法律
 - B. 法律体现并维护道德
 - C. 道德和法律联系密切、相辅相成
 - D. 道德补充法律的不足,支持、促进法律的贯彻实施
2. (2003·陕西省中考试题)判断说明题
有人认为,拾到遗失物品不还是理所当然的,大不了



是个道德问题,用不着法院判决。这种看法对吗?为什么?

3. (2005·江西省中考题)简答

学习法律常识,是承担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历史重任的需要。请结合所学知识回答:

(1)依法治国的含义:

(2)依法治国的根本目的:

(3)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基本要求:

所谴责的行为。

参考答案

一、立体训练

1. D 2. C 3. ABC 4. ABC

5. 这种说法错误。

我国法律在一定程度上体现和维护了社会主义道德,社会主义道德也补充了法律的不足,而凡是法律所禁止的行为,都是社会主义道德所不倡导和不赞扬的,所以道德的范围更为广泛。

6. (1)体现了法律靠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及法律对社会全体成员都具有普遍约束力的特征。(2)我国还存在很多的违法犯罪现象,所以应加大打击腐败等犯罪的力度,从而维护法律的尊严,保证宪法实施,同一切违法犯罪的行为作斗争。作为中学生从小应懂法知法,同腐败现象作斗争,从而尽量减少和预防腐败等犯罪的发生。

二、中考驿站

1. ABCD BCD

2. (1)此观点不对。(2)拾到遗失物品不还,不仅是不道德行为,而且是违法行为。一般说来,凡是我国法律所禁止的行为,都是社会主义道德所谴责的行为;有许多法律上的义务,同时就是社会主义道德的要求。(3)我国《民法通则》规定,拾得遗失物、漂流物或者失散的饲养动物,应与归还失主。如果拒将拾得物品交还原主,拒绝履行法律规定的义务,就是违法行为,就应受到相应的法律制裁。

3. 略

三、中考专列预测

点拨:本题是一道判断说明题,目的在于考查对社会主义法律和社会主义道德调整范围的理解。从上面的知识网中我们已经知道了,社会主义道德和社会主义法律调整范围是不同的,社会主义道德调整的范围广,而法律调整的范围则较狭窄,而二者的目的又是一样的。

这个观点是正确的。因为社会主义道德调整的范围要比我国法律调整的范围要大得多。违反了法律的行为一定也是违反了道德的行为;违反了社会主义道德的行为是要受到谴责的,而违反了法律的行为一定要受法律的制裁。所以,我国法律所禁止和制裁的行为,肯定是社会主义道德所谴责的行为。

三、中考专列预测

辨析:我国法律所禁止和制裁的行为,肯定是社会主义道德

第 2

课

依法维护社会公共生活

考纲要求

识记类考点

1. 用“无规矩不成方圆”的古训,说明社会生活要有共同的准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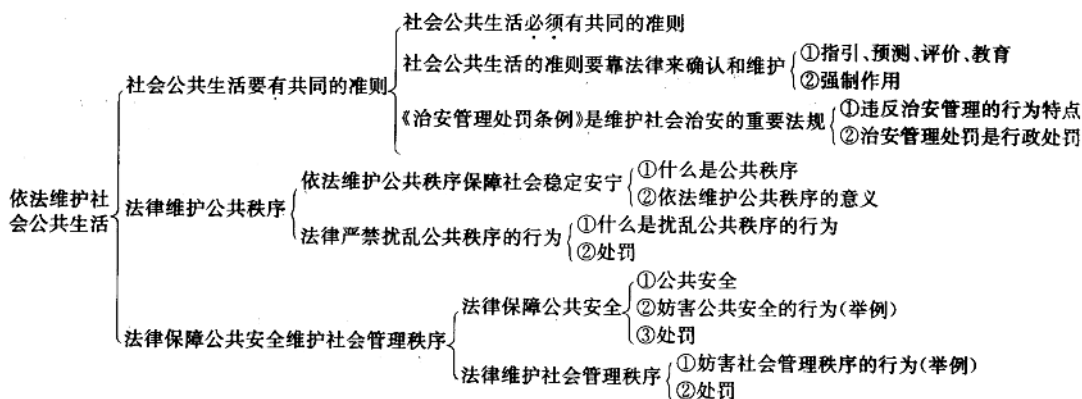
2. 汇集个人所见所闻,列举扰乱公共秩序、危害公共安全、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的现象,分析其危害,并谈谈对养成守法习惯的重要性的认识。





核心知识透视

一、知识网络



二、知识识析

1. “无规矩不成方圆”的古训说明社会公共生活要有共同的准则。

“无规矩不成方圆”的古训告诉我们:做任何事都要有规矩、懂规矩。人类的社会生活更少不了规矩。

社会是由人集合而成的,人的活动要受思想动机、目的、愿望的支配。抱有不同甚至反动动机的人,如果没有行为的规矩,各行其是,社会就会混乱不堪,陷入毫无秩序的彼此冲突之中。社会生活中的规矩就是人们说话做事所依据的标准;也就是社会成员都应遵守的行为准则。社会公共生活离不开共同准则。

2. 列举扰乱公共秩序的现象,分析其危害性,谈养成守法习惯的重要性。

社会的生产、人们的生活,都需要社会的稳定,而各种扰乱公共秩序的行为不仅破坏了社会稳定,导致了正常的社会生活无法进行,损害集体和他人利益,给国家和人民财产造成损失,同时也败坏了社会风气,到头来还是行为人自己受到惩罚。这就从反面警示我们,不能做扰乱公共秩序这样违反法律的事情。只有人人都认真学习法律,并将外在的法律转化为自己的行为准则,依法规范自己在社会公共生活中的行为,养成自觉守法的习惯,才能维护良好的社会公共秩序,使社会生活各方面有序进行,从而有益于每一个人。

例 一些青少年因为好奇或恶作剧,经常无事拨打“119”火警电话,给消防工作带来了严重干扰,这种行为严重扰乱了公共秩序,应受法律制裁。



知识暗礁

例 1 2004 年是近年来西安市政府允许市民在春节燃放烟花爆竹的第一年。市民们非常高兴,多年来第一次过了一个响亮的春节。然而,大年初一早上,人们发现许多公用电话、邮筒、路灯等被人用爆竹炸坏。

请回答:材料中画线部分的行为属于什么行为?你认为怎样才能杜绝此类现象的发生?

分析:这道题首先让学生辨别行为的类别,其次让学生谈自己的看法。考查的知识点有:(1)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分类;(2)如何提高市民的法制意识和道德水平。《治安管理处罚条例》

规定,对故意污损国家保护的文物、名胜古迹,损毁公共场所雕塑和公共设施的,属于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的行为,尚不够刑事处罚的,处 200 元以下罚款或者警告。材料中的行为就属于这类行为。对于如何才能杜绝此类现象发生,可以从法治和德治两个角度去考虑。

答案:(1)属于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的行为,违反了《治安管理处罚条例》,也是不道德行为。

(2)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提高全体公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加强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提高全体公民的道德水平,增强守法的自觉性。

例 2 单项选择题

李某的“随身听”在教室被人偷走后,为了减少经济损失,他又去购买别人偷来的“随身听”。这种行为 ()

- A. 扰乱了社会公共秩序
- B. 破坏了社会公共安全
- C. 妨害了社会管理秩序
- D. 违反了道德,但不违法

分析:题干材料中李某购买别人偷来的“随身听”,试题要求对这种行为进行判断。解答这类试题,首先要对教材中列举的《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的有关规定比较熟悉,然后对照《条例》的规定,判断题干材料中所列举的行为。根据这一思路,《治安管理处罚条例》规定,对明知是赃物而购买的,处 15 日以下拘留、200 元以下罚款或者警告。“别人偷来的‘随身听’就是赃物”,对照上述《条例》规定,可知“购买别人偷来的‘随身听’”是购买赃物的违法行为。这一行为妨碍了社会管理秩序,因而,此题应选 C。

答案:C

提示:此类题历年常考不衰,目的在于考查学生对于《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内容的理解程度,联系实际自觉守法护法。但考生由于不注意联系,在理解上出现的误区往往是把扰乱公共秩序、破坏公共安全、妨害社会管理秩序混淆不清,只知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条例》,但具体违反了哪一方面,应受怎样的处罚,不能正确区分,在应试中容易出现失误。应联系实际,正确理解法律规定,提高辨别能力和应试成绩。



命题趋势及应试方略

一、命题趋势

本考点多用“无规矩不成方圆”等名句或以实际生活中常见的社会现象为材料来考查,从现实生活中的具体案例出发,考查学生对公共秩序、社会管理秩序、公共安全的理解,能够区分扰乱公共秩序、妨害公共安全和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的行为。在题型中多以选择、简答或案例分析题的形式出现,侧重考查学生对知识的运用能力。

例 青年甲和几个朋友在电影院看电影,不遵守公共场所秩序,不停地吹口哨,大声喧哗,引起其他观众的不满,纷纷对他们进行指责。电影院保安人员前去制止他们的行为,结果这几个青年反说自己花钱看电影,别人管不着,并借口保安打了他们,砸了电影院办公室的门窗。电影院工作人员拨打“110”,警察将青年甲等人带到派出所,严肃教育并依法对他们实施治安处罚。

根据所学知识,回答下列问题:

(1)青年甲等人在电影院起哄闹事说明了什么?

(2)观众和电影院工作人员对他们的批评指责起了什么作用?

(3)青年甲等人为什么会受到治安处罚?

解题思路:这是一道以案说法的题。三个问题从不同角度涉及到了课本上的知识。第一问涉及法律道德问题,第二问涉及社会舆论对不道德行为的评价机制的作用,第三问涉及法律的强制约束力问题。回答此类多角度的问题,必须熟练掌握课本知识,有的放矢。

答案:(1)青年甲等人在公共场所起哄闹事,是因为他们道德观念淡薄,法纪观念差。社会公德要求人们做到文明礼貌、助人为乐、爱护公物、保护环境、遵纪守法。扰乱公共秩序就是不文明、不道德、不守法的表现。

(2)观众和电影院工作人员对他们的批评指责起到了一种舆论监督的作用。

(3)因为青年甲等人道德观念和法制观念淡薄,不接受大家的批评教育,反而更严重地扰乱公共秩序,而《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对此类行为有明确的处罚规定,所以他们是咎由自取。

二、考点、热点

例1 看图回答问题



“吸一支烟吧!” “名牌! 来一双吧!”



“看谁还敢欺负我!” “留个纪念吧!”

(1)假如遇到图(一)、图(二)中的情况,你该怎么办? 请说明理由。

(2)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条例》中的规定,图(三)、图(四)中的行为属什么行为?

解题思路:这是一道漫画寓意简答题,解答此题主要是审读漫画,理解图意。然后根据设问直接作答。回答图(一)、图(二)时,要注意这属于文明行为方面的问题,要再现中学生守则和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的有关规定。回答图(三)、图(四)时,一定要指出属于《治安管理处罚条例》中规定的哪种行为。

答案:(1)图(一):拒绝。理由是:①吸烟有害健康;②违反《中学生守则》;③违反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④违反国家有关规定;⑤吸烟是不良习惯,属于不文明的行为等等。图(二):不买。理由:中学生不能讲吃讲穿,不能脱离家庭实际追求高消费,要艰苦朴素。(2)图(三):属于危害或妨害公共安全行为。图(四):属于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的行为。

例2 单项选择题

在全国大中小城市的一些墙壁上、公交站牌上、电线杆上常常贴满了写有传呼机、手机号的小广告,人称“城市牛皮癣”,这些“牛皮癣”

- A. 扰乱了公共秩序
- B. 妨害了公共安全
- C. 妨害了社会管理秩序
- D. 触犯了刑法

解题思路:此题是单项选择题,目的在于考查学生对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辨别能力。首先可以排除D选项。其次要掌握扰乱公共秩序、妨害公共安全、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的含义及表现行为,然后再与此题相对照。

答案:C

例3 多项选择题

某校八年级学生学习了“依法维护社会公共生活”后,立即行动起来,下列做法正确的有

- A. 小明劝告同学们不要在公共场所大声喧哗
- B. 小民将扰民迪厅的门窗砸坏以示警告
- C. 小华看到有人打群架,立即打电话报警
- D. 小林等同学利用星期天协助交警维护交通秩序

解题思路:解答此题,首先要注意审题,分析题目可以看出,符合要求的选项必须具备两个主要条件:

①必须是依法维护社会公共生活这个方面的;②行为必须是正确的。然后对照“公共秩序、公共安全、社会管理秩序”这三个方面的内容,可以看出,四个选项的做法都是与社会公共生活有关的。其中,选项A、C、D的做法是合法的、正确的。选项B中,“迪厅扰民”是一种扰乱公共秩序的行为,小民将其门窗砸坏以示警告,其出发点是好的,但行为本身却是违法的,这种行为是一种违法行为,因而是错误的。

答案:ACD

例4 联系实际,学法守法

三明市作为国家园林城,种植着许多草坪、绿地。有一天,三位七年级学生被公园中一片碧绿的草坪所吸引,他们想跨越护栏,到草坪上踢球、玩耍,但当他们看到护栏上挂着“爱护草坪,人人有责”的告示牌时,他们犹豫了……

请你运用八年级《思想政治》第二课中的有关知识,告诉他们不能擅入绿地,践踏草坪的道理。

解题思路:该题考查《治安管理处罚条例》有关“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的规定。此题立意符合知行统一的原则。尤其值得一提的是,材料及问题设计体现了“以人为本”的理念。对题中涉及的三位中学生,不是按照作为批判对象、作为对立面的一种老面孔

出现,而是从爱护、引导的角度来设计问题,符合德育原理,易于学生接受。

答案:(1)花草树木是人们生活环境的一部分,国家为了美化、改善人民生活环境,花费了很大的人力物力,因此爱护花草树木,人人有责。

(2)《治安管理处罚条例》规定,对违反规定,破坏草坪、花卉、树木的,处50元以下罚款或者警告。如果随意践踏草坪,擅自入绿地,就妨害了社会管理秩序,就会受到法律制裁。

例5【背景材料】

2005年3月29日,在京沪高速公路江苏淮安段发生的氯气泄漏事故震惊全国,一辆满载30吨液氯的大型槽罐车与一辆货车发生碰撞,液氯泄漏后弥漫了现场周围的数个村庄,造成28人死亡。

2005年7月22日,南方日报报道了广州市发生的一起离奇惨祸:在环城高速公路芳村区段,从一辆超载的挂车上滚落一个重达16.5吨的钢锭,正好压住路过的一辆轿车,致使轿车司机当场被压死。

【与教材知识的结合】

在我国,公共安全体现了人民的利益,保障公共安全就是保障人民的利益。由于妨害公共安全的行为指向的是不特定的多数人,侵害的对象和可能造成的结果事先无法预料也难以控制,因此妨害公共安全的行为对社会的危害性较大,产生的后果较严重。

共同维护公共安全的重要性。公共安全的维护不仅考验公共场所的管理,也要求个人对公共安全要处于有意识的状态。作为个人,如果他行事之时能有一种除了自己之外的安全意识,那么他事实上就是在维护公共安全。

我国法律严禁危害公共安全的行为,是保障公共安全的有力武器。对于那些严重危害公共安全的行为,构成危害公共安全罪的,要依据刑法予以处罚;对于那些尚未触犯刑律的妨害公共安全的行为,要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由公安机关予以制裁。

三、应试方略

复习本课时要重点把握“扰乱公共秩序、妨害公共安全、妨害社会管理秩序”行为的具体表现,认识其危害性及处罚。注意联系生活实际和社会实际中出现的一些行为比较归类,这样不仅把握了知识,还起到了很好的教育作用。第一,注意联系材料、漫画,对“无规矩不成方圆”进行理解;第二,注意联系近几年在社会生活中出现的一些不依法办事的事例,说明我国法律要维护社会管理秩序,就要同时规范管理者和管理者的行为。



训练轨道

一、立体训练

精心选一选,大海能捞针

- “无规矩不成方圆”这句古训揭示了一个重要的道理 ()
 - 做任何事都要听领导的话,按领导的意图办事
 - 做任何事都要有规矩、懂规矩、守规矩
 - 做任何事都要圆滑一些,把规矩不要看得太认真
 - 做任何事想怎么做就怎么做,别顾虑太多
- 最具权威性,具国家强制性和普遍约束力的行为规则是 ()
 - 宪法
 - 法律
 - 道德
 - 纪律

- 据报道,一些青少年因为好奇或恶作剧,经常无事拨打“119”火警电话,给消防工作带来严重干扰。这种行为严重_____,应受法律制裁。 ()
 - 扰乱了公共秩序
 - 破坏了公共安全
 - 妨碍了公民生活秩序
 - 损害了公私财物

- 下图中的办假证现象 ()



- 扰乱了公共秩序
 - 妨害了社会管理秩序
 - 危害了公共安全
 - 危害了国家安全
- 细心辨一辨,慧眼识真金



悲剧发生的原因

- (1)请观察上边的漫画《悲剧发生的原因》,你认为他们的行为和言论正确吗?请加以分析。

- (2)青年学生赵某认为:社会管理秩序是指国家机关对社会的管理活动,我们普通人是谈不上维护社会管理秩序的。

认真分析说明,成功属于你。

6. 王某、刘某、张某是某市五中的学生,宋某、姜某、马某是该市八中的学生。一天下午,刘某放学回家,路遇同班同学王某与八中学生宋某正发生口角,便不分青红皂白上前为王某助威,并打了起来。宋某知道自己打不过他俩,便说:“你们别逞能,有种的改天再比试比试。”双方约定第二天下午在某公园见。第二天下午,王、刘二人约上同学张某,宋某约上同学姜某、马某,准时赶往公园。双方一见面,便一拥而上,互相厮打起来。厮打中,双方人员都有轻伤,并损坏了公园的设施。

阅读材料后回答下列问题:

- (1)王某、宋某等同学的行为属于什么性质?有什么危害性?
- (2)这些行为应依据什么法律实施怎样的处罚?



(3)这一案例对我们中学生有什么启示?

(2)他们的行为带来的危害是什么?

(3)这个事例给你什么启示?

二、中考驿站

精心选一选,大海能捞针

- (2004·江西)一私营业主在某中学隔壁从事金属切割加工业务。切割机发出的刺耳的噪音,导致学校教学活动无法正常进行。这种行为属于 ()
A. 扰乱公共秩序的违法行为
B. 危害公共安全的违法行为
C. 严重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的犯罪行为
D. 严重危害他人的生命健康权
- 某市某校八年级学生学习了“依法维护社会公共生活”后,立即行动起来。下列做法正确的有 ()
①小惠劝告同学不要在电影院内大声喧哗
②小民将扰乱秩序的门窗砸坏以示警告
③小明看见有人打群架,立即打电话报警
④小华等同学利用星期天协助交警维护交通秩序
A. ①③④ B. ①②③
C. ②③④ D. ①②④
- (2005·张家港)九年级学生李某在学校踢足球时与同学发生矛盾,第二天上学时便携带了一把匕首准备防身。李某的这一行为是 ()
A.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的行为
B. 扰乱公共秩序的行为
C. 破坏公共安全的行为
D.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的行为
- (2005年·泉州)某初中学生王某、黄某、吴某以路灯为目标比赛谁投掷石块最准,损坏了几盏路灯,这三人的行为属于_____违法行为。 ()
A. 严重破坏经济秩序
B. 危害国家安全
C. 妨害公共秩序
D.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
- (2004·玉林)李某的“随身听”在教室被人偷走后,为减少经济损失,他就购买别人偷来的“随身听”。这种行为 ()
A. 扰乱了社会公共秩序
B. 破坏了社会公共安全
C. 妨害了社会管理秩序
D. 违反了道德,但不违法

参考答案

一、立体训练

1. B 2. B 3. A 4. B

5. (1)答案提示:他们的言论和行为都不正确,遵守交通规则和注意交通安全是每个公民应尽的责任。图中骑车人和驾车人互不相让,有一定的危害性,是没有交通安全意识,扰乱交通秩序的表现。

(2)赵某的认识是不准确的。①社会管理秩序,是指国家机关对社会的管理活动及秩序。

②社会管理涉及管理者和被管理者两个方面,失去一方就构不成管理活动。我国法律维护社会管理秩序,就要同时规范管理者和被管理者的行为,使双方都按法律的规定行事。

③国家机关及国家工作人员作为管理者,要依法行政。

④被管理者也要依法做事,依法律己,依法服从管理,维护社会管理秩序。如果其行为违反了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那么,他的行为就属于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的行为,这种行为就要受到法律的制裁。

6. (1)王某、宋某等同学的行为属于扰乱公共秩序的违法行为,破坏了社会的稳定,导致正常的社会活动无法进行,损害他人的利益,给国家和人民财产造成损失,同时败坏了社会风气,到头来也使自己受到惩罚,自食害人害己的苦果。

(2)对王某、宋某等同学的行为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实施15日以下拘留、200元以下罚款或者警告的处罚。

(3)此问是开放性答案,围绕学法、守法、护法展开说明均给分,特别强调青少年学生要依法律己,规范自己的言行,做自觉守法的好公民。

二、中考驿站

1. D 2. A 3. C 4. C 5. C

三、中考专列预测

1. ①错误。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条例》(或“违反交通管理的行为”)。

②正确。遵守了《未成年人保护法》(或体现了国家和社会对未成年人的保护)。

③错误。属于《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规定的不良行为(或是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的行为)。

④正确。公民应积极与不良行为(或违法犯罪)作斗争。

⑤正确。建议权是公民的基本权利。

点评:本题的要求有两点:一是判断行为的对错,二是说出其法律依据。答这类题一定要根据①至⑤具体情况逐一对应回答。首先对案情情景进行判断,再结合课本相关知识组织答案。从本题看涉及《治安管理处罚条例》、《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相关内容和公民的基本权利等知识点。

2. (1)行为性质:几名中学生的行为,属于违法行为,依据《治安管理处罚条例》规定,对于“故意损毁公共场所雕塑”等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的行为,应给予200元以下罚款或者警告的处罚。

(2)危害:他们的行为损毁公用设施,不仅造成经济的浪费,也给人们的生活带来不方便,同时败坏了社会风气,到头来也使行为人自己受到惩罚,自食害人害己的苦果。

(3)认识、启示:社会公共生活需要共同的行为准则,尤其要靠法律来维护。公民要增强法制观念,知法、守法、护法,同时公民还要提高道德水平,自觉遵守社会公共生活的行为准则,自觉履行义务。

三、中考专列预测

融入情境,案例分析

1. 请判断下列行为的对错并说出其法律依据。

①八年级学生小明骑自行车带着同学去公园游玩,②看见一家新开的电子游戏厅门口有人正在张贴“未成年人禁入”的警示语。③突然,几个初中生在游戏厅门口互相辱骂,打起架来,④小明赶紧打电话报了警。⑤进入公园后,他们发现地上有不少游客扔下的垃圾,就捡起来并向有关行政部门提了增设垃圾箱的建议。

2. 几名中学生因在市中心公园绿地追跑打闹,造成草坪受损,鹿雕被毁,肇事者违反了《治安管理处罚条例》而受到了应有的处罚。请问:

(1)他们的行为违反了《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的什么规定?



第 3 课 依法维护社会主义经济秩序

考纲要求

识记类考点

我国规范经济活动的几个重要法律法规的名称。

我国规范经济活动的重要法律有:《民法通则》《合同法》《产品质量法》《反不正当竞争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

提示:本考点常以选择题形式出现。

理解与活动类考点

1. 各种经济活动的参与者都要依法规范自己的行为。

①经济活动的参与者主要包括生产者、销售者和消费者;②经济活动三方参与者在经济活动中的地位;③经济活动三方参与者必须严格履行的行为规范;④经济活动三方参与者依法规范自己行为的意义。

提示:本考点为常考内容,试题载体灵活多样,可以是文字材料、漫画等。主要考查对经济活动三方参与者行为规范的理解决及实际运用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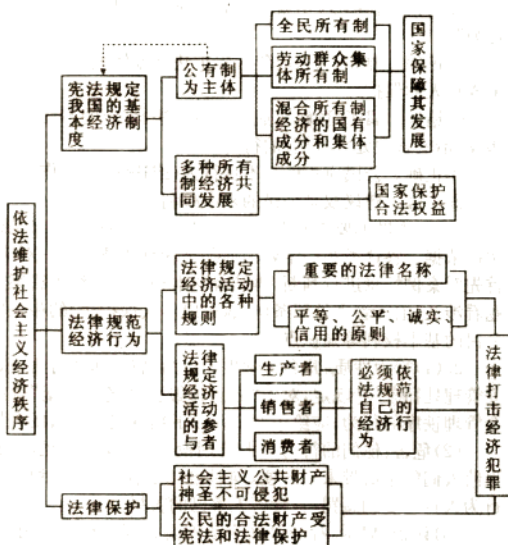
2. 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离不开法律。

①经济建设是一切工作的中心,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要有序、持久、顺利地进行,必须有法律的规范和保障;②我国法律规定经济生活中的各种规则,要求经济活动的所有参与者必须依法规范自己的行为;③法律严厉打击各种经济犯罪行为。

提示:这部分内容应结合打击制假售假、经济犯罪、虚假广告,说明为何规范和整顿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并结合“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的主题、公民道德建设及诚信建设体系加以分析说明。

核心知识透视

一、知识网络



二、知识讲析

1. 我国规范经济活动的几个重要法律法规的名称。

我国规范经济活动的重要法律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此外,还有公司法、专利法、商标法、个人所得税法、标准化法,等等。

2. 列举实例,对照有关法律说明各种经济活动的参与者都要依法规范自己的行为。

各种经济活动的参与者主要包括:生产者、销售者、消费者。

生产者是经济活动最主要的参与者。能否生产符合国家和行业质量标准的产品,直接关系到消费者的切身利益。因此,生产者必须依法登记、依法经营;必须按照产品质量法等有关法律规定进行生产。

销售者是经济活动的重要参与者,是连接生产者和消费者的纽带和桥梁。销售者必须遵循产品质量法,反不正当竞争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中有关产品销售的各项规定。

消费者也是经济活动的参与者,消费者应依法做到公平交易,遵守市场和商品秩序等规定。以有法必依的实际行动,维护良好的经济秩序。

3. 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离不开法律。

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无论是发展工农业生产,开采矿产资源,修筑铁路、公路,无论是发展国内外贸易,扩大对外开放,都必须有法律的规范和保障。为了促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蓬勃发展,近年来,我国加快了经济法的进程,制定并颁布了 150 多部有关经济建设和经济生活的法律、法规,使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等各种经济活动都有法可依。为了维护正常经济秩序,我国法律严

严厉打击各种经济犯罪现象。(联系经济犯罪的实例略)

例 阅读分析

2004年7月初,国家审计署审计长李金华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交了2003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引起了社会各界的关注。审计报告显示,惩治腐败仍然是我国政府当前的一项重要任务。监察部依法执纪,会同高检、公安部及有关地方党委、政府坚决惩治腐败,严查24起审计大案,涉案金额高达数亿。又一批腐败高官落马,为国家挽回了重大经济损失,维护了社会主义经济秩序。

这次审计报告反映出在政府机关中存在着一些严重的违法违纪问题,有些问题还非常严重。对此,中央领导指示对涉案人员,不论职务高低,只要构成犯罪,一定要严肃查处。

请运用所学知识,对上述材料进行分析。

分析:这是一道综合题,以社会热点作为背景材料,具有较强的现实性,考查学生对八年级课本的前言、第一课和第三课知识的掌握和运用。解答前一定要仔细阅读材料,寻找关键词,找到与课本知识的关联点。从材料中可以看到国家依法打击经济犯罪,维护社会主义经济秩序,这体现了依法治国的基本方略,还表明了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离不开法律的保障。从材料中还可以看出法律对全体社会成员都具有普遍约束力,同时也表明我国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答案:(1)依法治国,是我们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

(2)充分认识经济犯罪的严重危害性,依法严惩各种经济犯罪分子,依法保障和促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

(3)我国法律坚决打击贪污贿赂罪,保护公共财产不受侵犯。

(4)法律对全体社会成员具有普遍约束力,这是法律的基本特征。

(5)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任何公民都没有超越宪法和法律之上的特权。

知识暗礁

1.(识记)我国规范经济活动的几部重要法律法规的名称。

法律规定经济活动中各项规则,保护合法的经济活动,制裁违规的经济行为,建立良好的经济秩序。

各项经济活动规则都依据和体现我国民法通则、合同法、产品质量法、反不正当竞争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等原则。

【易淆点】平等原则与公平原则。

平等指的是参与经济活动的所有企业法律地位的平等和在经济交易中的平等。

公平指的是经营者在市场交易中公平买卖、公平竞争。

2.(理解与活动)列举实例,对照有关法规,表明各种经济活动的参与者都要依法规范自己的行为。

经济活动的主要参与者包括生产者、销售者、消费者。

经济活动的参与者都要依法规范自己的行为,遵循市场经济的原则和规范。a.生产者是经济活动的最主要参与者,生产者能否生产出符合国家和行业质量标准的产品,直接关系到消费者的切身利益,因此,生产者必须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b.销售者是经济活动的重要参与者,是连接生产者与消费者的纽带和桥梁,因此,销售者应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c.消费者是经济活动的重要参与者,消费者应该依法做到公平交易,遵守市场经济的秩序要求,以有法必依的实际行动,维护良好的经济秩序。

注意:这部分内容应多联系社会实际。从自己或身边的实际,谈依法规范经济活动的必要性,并能联系当今社会中的一些经济活动的参与者不按照法律规定办事,给经济建设 and 人民生活带来的危害来说明不依法办事的危害性。

命题趋势及应试方略

一、命题趋势

本课作为中考重点考查内容之一,在题型上以综合性为主,尤其是学科内综合,相信在未来的考试中这种趋势会进一步增强,这一点尤其应引起同学们的重视。

具体来讲,以下几个方面同学们在复习中应好好把握,认真准备、总结。

一、把握经常在试卷中出现的必考内容:如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的行为、打击走私犯罪、如何对待虚假广告、经济活动如何顺利进行、经济活动的基本原则、规范经济活动的主要法律名称等。

二、注意开放性试题。目前的考试命题更注重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使试题源于生活,又高于生活,为体现这些特点,开放性试题就成为首选。因为学生同时也是消费者,并且是未来消费大军的主力,以此为命题重点,也体现了思想政治课教学生学会生活的这一重要的育人目的。

三、本课识记部分多以选择题形式考查。本课理解部分要求较高,往往通过漫画材料、文字材料等简答或辨析题的形式出现,而活动部分则是本课最重要的,往往会以分析说明题、探究与思考题的形式出现,尤其是结合其他课的相关知识综合命题,并设计一些“换位思考”类的题目,让学生设计出一些比较具体的方案或提出具体的建议等。

例 中学生马某到商店买衣服,服装店老板诱骗马某试穿质次价高的滞销服装。马某试穿后不想购买,老板说:“既然穿了,怎能不买?”马某便问老板:“服装产地在哪里?”老板威逼道:“问什么,快拿200元钱来!否则别想出去。”三天后,马某发现自己花200元钱买来的服装已开了“天窗”。

阅读上述材料,回答下列问题:

(1)请你用所学的法律知识对服装店老板的行为进行简要评析。

(2)如果你是马某,你该怎么办?

答案:(1)服装店老板侵犯了马某对商品和服务真实情况的知悉权、对商品和服务的自主选择权、公平交易权;服装店老板违背了我国法律规定的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和销售产品不得以次充好,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规定;服装店老板破坏了经济秩序,侵犯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既应受到法律的追究,也应受到道德的谴责。(2)马某可通过以下途径依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向服装店老板要求调换或赔偿;拨打“12315”电话投诉;到当地工商管理部門投诉;向消费者协会投诉;寻求新闻媒体的支持;向人民法院起诉……

二、考点、热点

【背景材料】

例 1. 中国消费者协会将2005年保护消费者权益年主题确定为“营造放心消费环境”;2005年3·15消费者权益日主题确定为“健康·维权”。

2. 从2001年4月到2004年10月底,国家质检总局查获的假冒伪劣产品货值111亿元,而保守估计,市场上假冒伪劣产品总量超过1370亿元,大量的假冒伪劣产品,给国人的身心健康造成了极大的危害,假冒伪劣对整个产品的国际国内信誉造成了影响。

【与教材知识的结合】

(1)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有利于经济活动的所有参与者依法规范自己的行为,保证经济活动遵循平等、公平和诚实信用